

九年深耕护金融

南京建邺:立足区域特点打造金融检察智慧高地

□本报记者 雄呈瑞
通讯员 高子清

“目前,我们已经收到高质量研讨论文百余篇。届时,将有来自全国金融监管、法学界、司法实务界的专家学者参与探讨。”近日,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杨旦向记者介绍了该院即将举办的金融检察研讨活动相关情况。

建邺区是江苏省和南京市重点打造的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集聚了超过1800家金融机构,备案基金规模超2500亿元。依托区位优势,该院持续打造金融检察品牌,以研讨带动理念更新,以办案保护产业健康发展,以人才培养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探索出一条从精准打击到源头治理、从司法办案到协同共治的金融检察综合履职之路,为区域金融高质量发展构筑坚实的法治屏障。

接力“引智”金融检察

今年11月下旬,以“金融风险防范与检察协同治理”为主题的金融检察研讨活动将在该院举行,这是该院连续9年牵头组织召开的金融检察研讨活动。

“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守住人民群众的‘钱袋子’,是检察机关服务大局、保障民生的一项重要职责。面对金融犯罪案件增多,尤其是涉案人数多、涉案金额大、造成的社会危害性严重的多发性案件,检察机关有效汇聚众人智慧和多方经验,实现有效依法引导侦查、精准打击犯罪、追赃挽损,促进金融领域社会治理。”该院检察长蒋晓春说,在这样的背景下,早在2017年,该院就成功举办了由全国方面专家学者、司法机关一线办案人员等参加的第一届金融检察研讨活动。此后,每年一届的金融检察研讨活动成为该院的规定动作。

“研讨活动期间,我们将发布金融检察白皮书,深度剖析区域金融违法犯罪的特点、规律与趋势,为金融机构和公众提供清晰的行为指引,向



今年2月,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访辖区私募基金企业了解情况。

司法机关分享研讨活动成果,为金融领域司法办案提供借鉴。”蒋晓春说,活动上发布白皮书已成为常态。

9年来,从创新与风险防范到高质量发展等,论坛主题始终紧扣国家金融发展脉搏,线上线下累计超2000人次参会,形成300余项研究成果,多项建议被司法机关采纳,检察干警自身的专业素养也得到了极大提升。

“这个平台最大的价值在于理论与实践的深度融合。学者带来前沿研究,检察官分享一线经验,这种碰撞为完善金融法治建设提供了宝贵养分。”连续多年参会的专家评价道。

打击犯罪与防范风险穿透共治

金融检察研讨凝聚的共识,最终要转化为打击犯罪的司法利剑。

今年3月,该院对一起跨境非法买卖外汇案件的同案犯陈某依法提起公诉。陈某伙同境外人员在香港设立离岸公司,在无真实贸易背景下,为骗税团伙非法提供外汇资金高达数百万美元,严重扰乱国家外汇管理秩序。

“资金在境内外循环,证据链隐蔽性强,定性难度大。”该院办案检察官引导公安机关穿透复杂的资金流转表象,通过梳理海量银行流水与通讯记录,最终清晰勾勒出完整的非法买卖外汇链条,精准固定关键证据。最终,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陈某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并处罚金5万元。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关键在预防,必须与打击穿透共治。该院在办理涉案金额高达17亿元的“兴佳利业”私募基金非法吸存案时,办案检察官发现该案极具警示意义。案件办结后,该院联合江苏省金融业联合会投资基金联盟、高校法学院等专业力量,共同制定发布《私募基金企业风险防控指南》,为私募基金行业发展提供了风险防控范本。近5年来,辖区内无新发涉私募基金领域非法集资案件,治理成效显著。

同时,该院于2023年5月牵头成立“南京·建邺金融检察法治基地”,作为服务金融发展的重要窗口。该院依托基地重点向金融行业和从业人员开展风险防控培训、典型案

例警示教育等活动,基地已成为提升金融风险防控水平的重要平台。

开放培育金融检察复合型人才

“立足泛长三角区域金融中心的区位优势,我院从2016年就成立专业化金融办案组,后以内设机构改革为契机专门成立金融检察部。”杨旦说。2018年以来,该院金融检察部加大对以爱心慈善、社会养老等名目开展非法集资的P2P等平台的打击力度,直接办理或参与办理了涉案金额达180余亿元的“蛙宝”案、达100余亿元的“付融宝”案等一系列重大金融犯罪案件。

“金融检察工作专业性强,必须打造一支既懂法律又懂金融的复合型队伍。”作为最高人民法院金融犯罪检察工作联系点,该院深谙“人才是第一资源”的道理,将队伍建设作为品牌发展的源动力。

为提升干警办案专业化水平和精准度,该院与东南大学法学院共建金融犯罪研究基地,借助“外力”“外脑”实现检察实践与法学理论研究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同时,该院坚持开放育才理念,采取导师帮带育才机制,由资深检察官对青年干警进行“一对一”培养指导,并通过定期举办“刑检纵横谈”、青年干警辩论赛、案例研讨等实战化实训锤炼干警能力。目前,该院一名干警入选江苏省检察机关金融检察人才库。在江苏省检察院指导下,该院牵头撰写的江苏省金融领域执法司法突出问题的调研报告成为全国政协重点督办提案。

“去年10月,我院金融检察品牌‘金剑·融’被江苏省检察院评为十佳文化品牌。我们将继续深化品牌建设,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服务保障金融高质量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更大的检察力量。”蒋晓春说。

新视点

检银协作共筑金融安全屏障

上海宝山:制度化协作强化风险源头治理

本报讯(记者陈洁婷 通讯员王韵怡)“为进一步加大检银合作力度,我院建立常态化协作机制,与银行签署了加强检银协作、防范金融风险合作备忘录,双方就深化检银协作、提升金融风险防控能力、构建新型风险防控机制等主题进行探讨、达成共识。通过制度化协作,强化金融犯罪打击与风险源头治理。”近日,上海市宝山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向记者介绍了该院构建的检银协作机制。

近年来,该院立足检察职能,着力打造“检察+银行”协作模式,从加强社会综合治理、形成打击洗钱犯罪合力等方面着手,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筑牢金融安全“防火墙”。在办理一起银行工作人员违法发放贷款、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时,该院检察官发现相关银行在运营管理、风险防范方面存在隐患。对此,该院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健全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制度、完善资金监管及风险预警机制、加强员工廉洁从业教育等,有效遏制此类犯罪再次发生。

“我们充分分析了检察建议提出的内容,已经在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贷款调查及审查、贷款

资金监管等方面作出相应整改。”该银行负责人表示。

“犯罪分子反侦查手段多变,我们也需要银行机构的大力配合与协作,这样才能更有效地打击犯罪,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该院检察官在深入银行开展法治宣讲时特别强调,并结合典型案例,对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经常涉及的诈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等进行重点讲解,警示银行从业人员时刻保持敬畏之心,绷紧遵纪守法之弦。

不仅“走出去”,还要“请进来”。前不久,该院就办理的对银行工作人员行贿等案件组织庭审观摩警示教育活动中,邀请银行从业人员参加观摩。观摩会上,检察官结合案件特点开展法庭教育,以案为例分析金融领域的廉政风险,深刻剖析被告人的犯罪行为给国家、社会和家庭带来的负面影响,为旁听的银行从业人员带来一堂直观、生动的廉政警示教育课。

据悉,该院将以此次签约为契机,进一步加大检银合作力度,探索法治宣传新路径,就涉信贷、保险、电信网络诈骗、反洗钱等业务推动开展针对性专项治理工作,从严惩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金融犯罪。

商务区迎来“法治新支点”



近日,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丽泽金融商务区管委会联合举办“服务保障丽泽金融商务区核心区建设北京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起步区”推进会暨金融法治教育基地揭牌与特色检察现场教学点授牌仪式。基地的成立,标志着专业化、规范化、体系化的金融检察服务与预防机制在丽泽金融商务区正式落地生根。该院将重点把基地打造为金融法治教育的示范平台、金融风险防控的协作平台、金融人才培养的创新平台。基地揭牌当天,该院发布了金融检察白皮书,梳理近五年来区域金融犯罪态势并总结金融检察履职成效。此外,该院还被授牌为北京市检察机关特色检察现场教学点。图为该院检察干警现场为与会人员讲解金融检察白皮书内容。

本报记者简洁 通讯员薄亮耀

精准揭穿空壳项目骗局

沈阳铁西:协同治理织密金融风险防控网

□本报记者 王玲
通讯员 沈岳 才不轶名

当前,不少群众盲目参与黄金投资,一些不法分子趁机利用公众投机心理,以“存黄金获取增值”为噱头,推销高风险空壳项目实施诈骗。2023年至今年8月,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检察院办理多起以黄金投资为名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该院聚焦此类金融犯罪实现精准办案、协同治理,织密金融风险防控网,切实守护群众“钱袋子”。

2022年7月至2023年10月,李某等4人先后注册多个公司经营黄金珠宝业务,部分公司经营项目中包含以高额返利为诱饵,在未经金融监管部

门批准的情况下,利用酒店宣讲、拨打电话、支付红包、组织旅游等手段进行宣传,共向400余名投资人吸收投资款。2024年,该院对李某等人以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提起公诉。今年8月,李某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50万元。

“新型黄金投资类非法集资案件呈现多重特点,行为入常以金融创新、保值增值、抗通货膨胀等噱头实施违法行为。资金流转变骗局中,投资者多为现金交付,资金流向难印证且存在跨区域跨境,导致追踪难、固定证据难;涉案单位虽有黄金回收资质,却无真实销售行为或不以销售为主,借‘黄金寄存高额返息’名义制

造金价走势假象,通过多门店跨区域作案,监管识别难度大。”该院经济犯罪检察部主任李玲军介绍道,“此外,法治宣传未实现全覆盖,公众尤其是中老年群体对欺诈手段认知不足,防范意识薄弱。”

针对此类案件暴露的治理难点,该院在办案同时,聚焦协同配合监管,推动风险防控全面覆盖,多维度发力提升治理效能。在线索管理方面,该院建立健全线索排查与收集机制,加大力度强化线索的早期发现和研判,确保风险隐患早识别、早介入;在监管机制构建上,强化数字赋能打造全链条监管闭环,全面落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责任制,加强与金融监管、公安等

部门的协同配合;建立常态化会商和数据共享机制,对案件采取穿透式监管,及时排查金融犯罪行为。

“我们全力推进追赃挽损工作,通过提升涉案资产查处效率,最大限度挽回群众损失。我们还将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金融检察工作的首位,深入公园、社区、企业等场所,以多种方式开展法治宣传,及时揭露新骗局、新手段,提升老年群体的防骗能力。”该院检察官沈岳介绍说,该院将加大对黄金投资正规理财渠道的讲解,通过向社会公众介绍投资者损失及追偿情况,进一步强化公众对非法投资风险的认知,切实守护区域金融安全。



甘肃省泾川县检察院
党组书记、检察长 孙云萃

近年来,甘肃省泾川县检察院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革命老区与农业大县实际,创新打造“护农+护红”双轨治理机制,着力保障农业农村发展与红色文化资源保护,推动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形成“1+1>2”的融合履职效应。

精耕护农责任田,赋能乡村振兴。该院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局等单位联合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行动,建立耕地保护“线索快移—专业审查—协同处置”闭环机制,聚焦农产品种植、生产、销售、处置等环节,专项监督整治违规流转土地、破坏耕地、种业安全、制假售假等案件。通过无人机勘探实地检验锁定违法用地、农业面源污染等线索,向有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18件,推动恢复农用地1804亩,督促乡镇设立废弃农膜回收点47个;针对群众反映的养猪场污染耕地问题,邀请特邀检察官助理联合调查,开展磋商厘清职责,举办公开听证达成治理共识,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恢复耕地,治理成效赢得群众好评。我们紧盯全链护航特色产业发展,聚焦泾川苹果等特色产业发展保护,会签加强刑刑衔接全力保护地方商标品牌工作机制,明确联席会议、办案协作、特邀检察官助理等11项举措;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设立泾川商标品牌保护联络点,通过“刑事打击+民事追偿+行政监督”方式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实现多元解纷,我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与综治中心、法院、律师协会及群团组织合作,将控告申诉窗口前移到社区、乡村,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联合多部门建立劳动者权益保护公益诉讼协作配合机制,开辟涉农支持起诉“绿色通道”,近三年快审快结支持起诉案件103件,帮助追回劳动报酬110余万元,筑牢民生防护网。

筑牢护红主阵地,赓续红色基因。为形成齐抓共管保护合力,我院积极联合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印发在红色资源保护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创新“检察监督+行政执法”“流程监控+聚焦实效”双联动模式,吸纳代表委员、文物保护专家担任“益心为公”志愿者,参与摸排吴焕先烈士墓等纪念设施9处,针对发现的烈士墓损毁、部分设施场所管理缺位等问题召开听证会,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完善保护方案、修缮设施,规范巡查档案,建立长效维护机制。我院部署开展“公益诉讼助力百里石窟保护”专项行动,以科技赋能提升监督精度,如运用无人机航拍核验文物保护“两线”范围(即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精准锁定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旁边建等破坏文物风貌证据事实,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违建拆除;在“回头看”中通过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排查洞窟涂鸦、山门潮湿等隐患,与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召开专题会议并建立“物理隔离+专人巡查+社会监督”防护机制,推动实现绵延百里的13处石窟群的系统性保护。我院聚焦“物质载体保护+精神价值传承”,将红色基因融入检察履职,保护传承红色文化,组织干警赴王村镇红军楼等革命旧址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筑牢“检察护红”的精神信仰、为民情怀与奋斗特性;建立“履职效果+群众意见”双维成效评估体系,结合人大代表行动月、检察开放日等活动通报成果、征集建议、争取支持;设立“检察护红”试点,在纪念馆展设电子专栏,以影像资料展示、法律条文解读等方式让公众更加直观感受“检察护红”成效,强化思想认同,凝聚守护合力。

贯通双轨融合链,释放治理效能。该院围绕“双徽闪耀·正义先锋”党建品牌创建,将“护农+护红”纳入支部工作重点,以党建赋能基层治理创新,在窑店镇帮扶村试点“方言普法+乡贤调解+检察听证”融合模式,在驻村工作队设立“五老评理堂”,开设法治广播站,邀请老支书、老军人等参与普法和矛盾调解,将矛盾化解在前端。聚焦泾川“红绿交融”的资源禀赋,我们组建“红色资源保护+‘三农’司法服务”特色办案团队,以综合履职提升工作质效。牵头建立甘肃泾川、灵台和陕西长武三地检察协作机制,共同致力泾河流域生态环境的涵养与修复,打造跨区域生态环保检察协作样板,在陕甘宁三地检察机关“一带一路”助力黄河(泾河)流域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议上作交流发言。我们发现一株千年榉叶榆保护不当问题,建议督促职能部门落实专业养护与长效监管责任,实现以点带面,推动县域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法治化监督和协同化治理。



山东省沂水县检察院
党组书记、检察长 卢言海

近年来,山东省沂水县检察院牢牢把握新时代新形势下检察队伍建设要求,大力推进人才强检建设,通过精准化施教、融合式培养、多维度锻炼不断加强人才培养,引领干警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我院有16名干警获评省、市级业务标兵能手,17人入选山东省检察院、临沂市检察院人才库,办理的19起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山东省检察院发布的典型案例。

以政治建设赋能忠诚担当。该院始终把政治能力作为年轻干部应具备的首要能力,突出政治能力培养,常态化开展政治忠诚教育和党性教育,着眼长远铸魂塑能。依托沂蒙地区红色资源丰富的优势,我们组织青年干警到孟良崮战役纪念馆等地开展沉浸式红色教育,与县税务局、退役军人事务局等单位联合开展党建共建活动,让干警在实地体验中接受党性洗礼,提升党性修养;安排青年干警常态化列席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参与讨论发言,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持续打造提升“多彩党建”党建品牌和“‘沂’心为民”工作品牌,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确保干警始终坚守检察为民初心。用好活用红色资源,立足本地实际,开展红色故事讲述活动,在新媒体平台策划推出“沂·迹”专栏,深入挖掘一批红色故事,让干警在触摸历史中赓续精神血脉。

以专业砥砺赋能提质增效。我院重点抓实专业化检察人才培养,制定制度强化专业化办案团队建设,组建一批办理专业案件、研究专门业务、培养专家人才的新型办案团队,积极搭建“青葵·东皋说谈”“检察官讲堂”“我办的案件我来讲”等多元化平台,促使干警在办案中学习、在研讨中精进,不断提升办案质效。青年干警在列席检委会会议时,从检委会委员发言中拓展办案思路,学习办案技巧,提升监督能力。成立精品创建团队,常态化开展精品案例培育会、亮点品牌打造会等,激发干警内生动力。全面推行“双导师制”,为青年干警配备思政和检务双导师,既传授业务技能,又提升政治素养。构建全方位能力锻炼体系,有针对性地组织青年干警到外单位进行交流任职、到驻村一线锻炼,先后有3名青年干警到西藏、青海检察机关开展业务援助,在急难险重办案中磨炼成长;联合兄弟检察院开展业务竞赛、同台培训等实战化练兵,强化实绩检验,以实战促提升。

以严格管理赋能过硬作风。我院持续抓实严管厚爱,一方面从日常管理抓起,持续开展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把学习党规党纪作为必修课,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另一方面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廉政家访,强化“八小时内外”监督管理,真正做到管在平时、严在平时。从以案促改抓起,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每月“敲警钟”、定期“亮红灯”,组织青年干警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教育引导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优化选人用人机制,坚持“优秀优选”“先进先晋”“有为才有位”的用人导向,做到干部有梯队、人才有储备、选择有空间、发展有后劲,营造良性竞争环境,激活检察队伍建设“一池春水”。

『护农+护红』双轨赋能社会治理创新

『组合拳』激活队伍战斗力

检论